西九文化區基礎建設工程

第一階段工程

1. 目的

1.1 為配合西九文化區(西九)分階段的發展,政府擬於2015年年中 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展開西九基礎建設工程計劃中第一階段 的工程項目(擬議工程),支援西九與鄰近地區的連接及提供 基礎設施,以配合西九管理局(管理局)分階段完成西九發展。 政府亦計劃在今年稍後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 (第370章)、《水污染管制(排污設備)規例》(第358章附 屬法例)及《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127章),把 擬議工程刊登憲報。本文件旨在尋求議員支持載於本文件第 3.1段的擬議工程。

2. 背景

- 2.1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在2008年7月批出一筆過撥款予管理局,以便落實西九發展計劃,包括文化藝術設施、零售/餐飲/消閒設施、公衆休憩用地及相關設施。政府將負責提供其他共用設施和政府設施,以及進行所需的基礎建設工程,例如修建道路、排水系統、消防局及其他配套設施等,以支援整個西九發展(包括酒店/辦公室/住宅發展用地)。
- 2.2 2012年4月,我們諮詢油尖旺區議會有關政府基礎建設工程的設計和工地勘測工作,以支援西九的發展,並於 2013年1月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工務工程項目 753CL)。753CL 號工程計劃的範圍載於**附件一**。我們已聯同管理局開展擬議工程的設計和工地勘探工作。
- 2.3 753CL 號工程計劃範圍內的各項工程,預計於 2015 年第三/四季逐步開展。第一階段的工程包括本文件第 3.1 段的擬議工

程。餘下工程的實施將視乎西九分階段的發展計劃時間表、詳細交通流量研究結果及尖沙咀消防局搬遷時間表而訂定。

3. 項目簡述

- 3.1 擬議工程的範圍(平面圖載於附件二)包括:
 - (a) 在未來柯士甸道西的支路路旁加建兩個停車處;
 - (b) 地面行車路用以連接西九公園、綜合地庫地下行車路、西 九藝術廣場、柯士甸道西及雅翔道;
 - (c) 雨水及污水收集系統;及
 - (d) 海水及食水供應系統。
- 3.2 上述3.1(a)及(b)段的擬議工程是為連接西九與鄰近地區的公共 道路,兩個路旁停車處主要供公共交通使用。上述3.1(c)及(d) 段的擬議工程則為西九的文化藝術設施、零售/餐飲/消閒設 施、酒店/辦公室/住宅發展用地、公衆休憩用地及相關設施提 供所需的公共基礎建設設施。

4. 凝議工程的刊憲

4.1 我們計劃在今年稍後按《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水 污染管制(排污設備)規例》及《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 條例》把上述有關工程刊登憲報。

5 環境及交通影響

- 5.1 西九發展的工程技術可行性研究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下稱「《環評條例》」)附表3 的指定工程項目。有關環評報告已獲得環境保護署的批准。根據環評報告的結論,西九發展所產生的環境影響符合《環評條例》的準則。預計實施了建議的環境緩解措施後,擬議工程並不會造成顯著的不良影響。我們會聯同管理局根據環評報告的建議實施環境緩解措施及環境監察審核計劃,並確保遵守環保法規。
- 5.2 擬議工程主要在西九範圍內進行,對鄰近交通影響輕微。 工程合約內會列明承建商必須嚴格遵守各項交通管理措施, 以便對附近交通影響減至最低。

6 對文物的影響

6.1 擬議工程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 已評級的歷史地點/建築物、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以及由 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7 土地徵收

7.1 擬議工程不需徵收任何私人用地以作工程之用。

8 總結

8.1 上述3.1段擬議工程是為了配合西九分階段的發展。希望議員 支持擬議工程。

附件一: 753CL號工程計劃的範圍

附件二: 擬議工程的範圍

753CL號工程計劃的範圍

753CL 號工程計劃的範圍包括下列政府基礎建設工程的設計及相關工地勘測工作—

- (i) 地下雙線及四線行車路,共長約 1.5 公里,用以連接西九和連翔 道、柯士甸道西及雅翔道;
- (ii) 地面雙線及四線行車路,包括兩個在柯士甸道西的停車處,共長約 1.1 公里,用以連接西九和柯士甸道西及雅翔道;
- (iii) 1 條橫跨西區海底隧道繳費廣場的雙線行車天橋 (包括連接路), 共長約440 米;
- (iv) 4 組用以連接西九和九龍站、柯士甸站及九龍公園的行人連接系統;
- (v) 船隻停泊/上落設施及改建現有海堤;
- (vi) 地下雨水及污水收集系統;
- (vii) 地下海水及食水供應系統和相關設施;以及
- (viii) 相連行人路、照明、通風、交通系統、環境美化,以及相關工程和 附屬工程。

